附件2

**臺南市112學年度國小美術類藝術才能班鑑定陪考申請書**

**一、考生基本資料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： | | 准考證編號： | |
| 申請原因：(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)  □身心障礙 □重大傷病 □突發傷病 | | | |
| 陪考人姓名： | 與考生關係： | | 連絡電話： |
| 是否施打疫苗或篩檢：□完成接種3劑COVID-19疫苗　□鑑定前3日內快篩陰性證明 | | | |

**二、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(如身心障礙證明、醫生診斷證明或其他)，請務必清晰。**

|  |
| --- |
|  |

**備註：**

1. 請於112年4月6日(星期四)前寄至各校承辦人信箱並電話連繫。
2. 各校信箱及電話如下：
   1. 月津國小：qkismile@gmail.com；06-6521113分機103。
   2. 立人國小：tsai1992831@gmail.com；06-2222054分機741
   3. 永康國小：hsuan861030@gmail.com；06-2324462分機948
   4. 麻豆國小：salt0420@gmail.com 06-5722145分機812
   5. 新市國小：dondi0117@tn.edu.tw；06-5992895分機842
   6. 新進國小：meiling56330@gmail.com；06-6322378分機104